

高雄市永安區天文宮天文獎第二十屆全國「彩繪天文宮」寫生比賽活動辦法

一、依據高市府民宗字第 10632004200 號(函)辦理

二、目的：為恭祝本宮 徐府千歲暨眾尊神聖誕千秋，以推展學生美術教育，培養寫生智能，提昇文藝氣息為宗旨，特別舉辦本屆

『彩繪天文宮』寫生比賽活動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教育局 文化局
中華民國社區書法推動委員會

四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永安區公所 天文宮

五、承辦單位：永安區永安國民小學

六、協辦（贊助）單位：

永安區漁會 永安區農會 永安區衛生所
市立圖書館永安分館
中油公司永安液化天然氣廠
台電公司興達發電廠 永安區內各社區、學校、社團
中華民國書學會南部聯誼會

七、報名資格：(一)凡對繪畫有興趣之在校學生。（由學校推薦或自行報名）

(二)歡迎愛好繪畫人士踴躍報名參加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免費報名、一律採用網路報名。網址：www.永安天文宮.com

網路報名完成後、請自行列印(參賽證)表單，報到時請攜此參賽證及身份證或學生證(健保卡)等做為比賽之憑證(未攜帶參賽證，不得參加比賽)(比賽當日恕不提供參賽證表單之列印)。

※本活動全程制度化，為維護大家之權益及節省時間，將實施電腦化作業、

懇請務必列印參賽證及攜帶身份證明文件，感謝配合與支持。

九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民國 107 年 2 月 2 日（星期五）截止。

十、比賽日期：民國 107 年 3 月 4 日（農曆正月十七日）（星期日）。

十一、比賽時間及地點：天文宮(上午八點三十分報到，上午九點至中午 12 點止)。

住 址：高雄市永安區維新里保安路五巷四號。

電 話：(07) 6912478 傳真：(07) 6913479

十二、比賽題材：寫生比賽題材：以天文宮前殿、後殿、廟埕及四周景物為題材。

十三、比賽用具：(一)由承辦單位提供比賽用紙（非比賽用紙不予評選）。

(二)參加人員請自備繪畫用具，著色材料、畫板。

(三)參賽作品恕不退還，得獎人作品版權歸天文宮所有，並有刊印，展覽之權利。

十四、評審及成績公佈：聘請國內多位寫生美術名家組成「評審委員會」

評審比賽成績，於當天比賽當日結束後，約二個半小時至三半個小時公佈成績，優選、佳作入選得獎者即進行領獎。前三名得獎者請留在現在現場，等待廣播通知領獎，並進行講評。

十五、注意事項：比賽作品，不得由家長、老師或其他人代筆，如經發現，將取消其參賽資格。

十六、組別、資格、獎勵

獎金組別	資格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優選	佳作入選	備註
幼稚園組	幼稚園學童	1600 元	1200 元	1000 元	各組評選選取優選七名，由高雄市政府市長署名核發獎狀，本宮提供獎品。	各組評選選取佳作、入選若干名，頒發天文宮獎狀，佳作另有獎品	1 寫生各組特優（前三名）、核發高雄市政府市長署名獎狀，由天文宮頒發獎金。 2 各組參加比賽人數不足二十名不予評比。 3 素描不予評比。 4 得獎之獎品，請於比賽結束一個月內前來領取，逾期視同放棄。
國小低級組	年一、二級	2000 元	1500 元	1000 元			
國小中、高年級組	年三、四級	2500 元	2000 元	1500 元			
國小高年級組	年五、六級	2500 元	2000 元	1500 元			
國中組	學國中	3000 元	2500 元	2000 元			
社會組	高中以上	5000 元	3000 元	2000 元			

十七、本宮舉辦書法寫生比賽，經多年來之耕耘努力，深受高雄市政府陳菊市長、民政局、教育局、文化局等各級長官及評審團召集人張炳煌教授等全力支持

與肯定，並由市長署名核發獎狀鼓勵，各組前三名得獎人於頒獎時，必須親自到場領獎、若未到場親領者則視同放棄請領市長獎狀及獎金之資格。

十八、凡組隊報名參加比賽人數 10 人(含)以上者，帶隊指導老師將由天文宮酌發禮券或禮品以資鼓勵。

十九、比賽當日恕不接受現場報名，未經完成報名手續、不得參加比賽。

二十、比賽完成，作品及參賽證一併繳回。

二十一、比賽當日，本宮備有餐點免費供應。

二十二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於比賽當日另行公佈之。

※本宮後殿，宏偉壯觀，前、後、殿之間建造一座庭院，草木蒼翠、花團錦簇、奇石小山、清幽雅緻；庭院中心建造一座兩儀八卦意象，輔以四周景物，隱含五行八卦玄機，置身園中，頗能使人參悟宇宙萬物生生不息的奧義，是一處假日遊覽的好去處；巍峨的廟貌，優雅的園林景觀，也是寫生的好地方，歡迎老師家長們帶著學生、子女來天文宮遊賞、